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对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修订）》的要求，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过查验是否具有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取得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2026年上半年定期财务报告，评估本公司之关联方—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与财务风险，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系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东监管局）以《山东银监局关于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鲁银监准〔2015〕555号）文件批准，由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65%，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西王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含5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总计10亿元人民币，共同出资组建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并于2015年12月14日获得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东监管局）批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于2015年12月15日在原邹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626MA3C43T759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2016年12月财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亿元，增资部分由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全部以货币方式出资。增资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前后共计出资16.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2.5%。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0亿元人民币变更为20亿元人民币。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财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裴建光

注册资本：20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银丰财富广场B座19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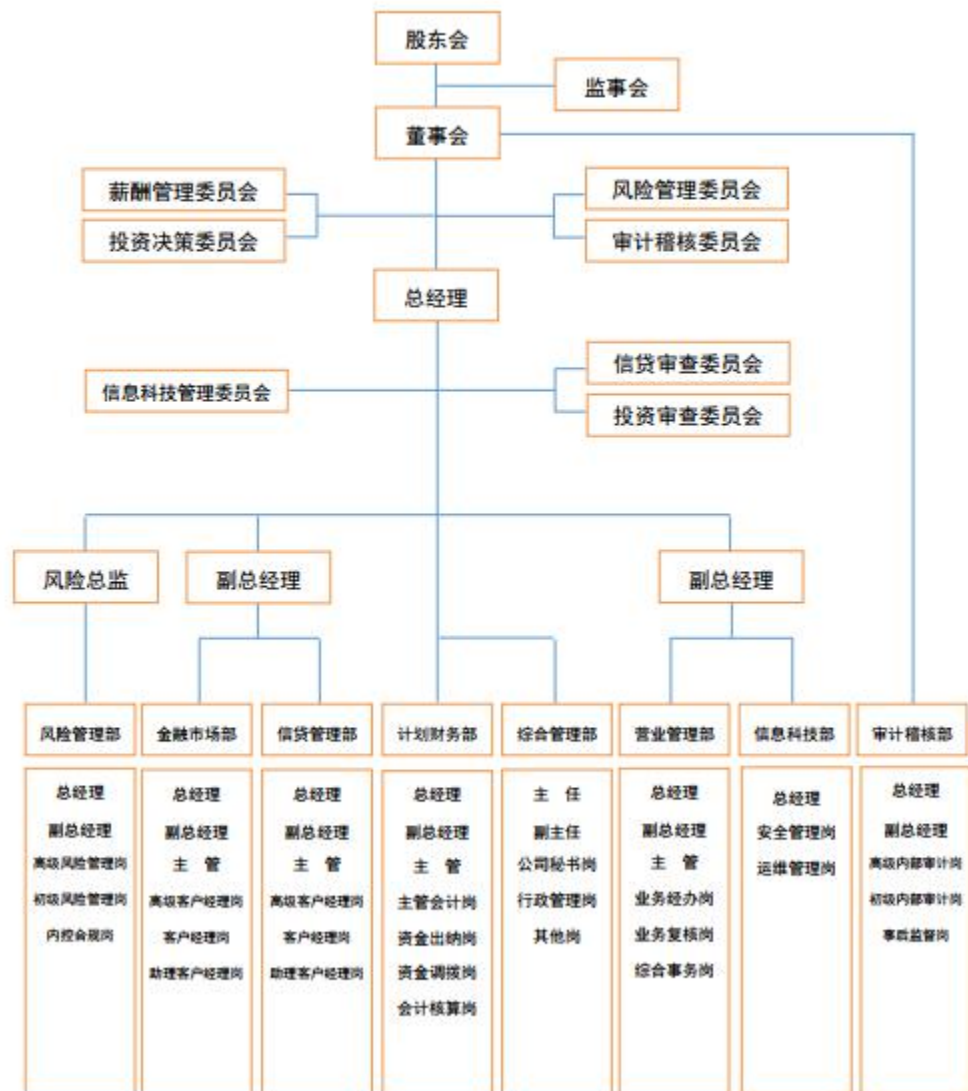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章程》中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且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在内部控制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各负其责、规范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财务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项业务的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财务公司建立风险管理部进行风险识别、应对机制，处理具有普遍影响的变化，风险管理部建立了相关的业务流程以识别经营环境的重大变化。财务公司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制度、操作流程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控制活动

1. 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业务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单位存款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业务操作流程，做到首先在程序和流程中规定操作规范和控制标准，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1）在资金计划管理方面，财务公司业务经营严格遵循《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对资产负债管理要求，通过制定和实施资金计划管理、同业资金拆借管理等制度，保证财务公司资金的安全性、效益性和流动性。

（2）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互联网传输路径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财务公司严格执行货币资金内部控制规范，支票、预留银行财务专用章和预留银行名章由不同人员分管。

（4）资金监控方面，财务公司营业管理部按照人民银行要求对成员单位的资金往来进行监控，对于可疑款项支付及时向监管部门和财务公司领导汇报。

（5）资金岗位分工与授权方面，严格执行资金内控管理资金，防止资金被挪用、侵占。严格执行岗位分工，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严禁一人办理资金支付的全过程；严禁将办理资金业务的相关印章和票据集中一人保管；严格执行资金的授权审批制度，对于超授权的经济业务，营业管理部有权拒绝办理支付。

2. 信贷业务。

财务公司贷款的对象仅限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单位。财务公司建立了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贷款管理制度。制定了各类信贷业务管理办法,包括《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业务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综合授信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商业汇票贴现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后管理办法》等,并对现有业务制订了相应的操作流程。

(1) 建立了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贷款管理办法

财务公司根据贷款规模、种类、期限、担保条件确定审查程序和审批权限,严格按照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贷款。财务公司建立和健全了信贷部门和信贷岗位工作责任制,信贷部门的岗位设置做到分工合理,职责明确。贷款调查评估人员负责贷款调查评估,承担调查失误和评估失准的责任;贷款审查人员负责贷款风险的审查,承担审查失误的责任;贷款发放人员负责贷款的检查 and 清收,承担检查失误、清收不力的责任。

财务公司设立信贷审查委员会,信贷管理部审核通过的信用评级及综合授信申请,风险管理部出具风险意见后,报送信贷审查委员会审批。审议表决遵循集体审议、明确发表意见、多数同意通过的原则,全部意见记录存档,财务公司总经理有一票否决权。对信贷审查委员会通过的信贷业务,董事会已通过决议的形式对总经理进行了授权,总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审批。

(2) 贷后管理

信贷管理部负责对贷出款项的贷款用途、收息情况、逾期贷款和展期贷款进行监控管理,对贷款的安全性和可收回性进行贷后检查。财务公司建立了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制度,规范资产质量的认定标准和程序,严禁掩盖不良资产的真实情况,确保资产质量的真实性。

3. 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稽核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财务公司的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审计稽核

部负责财务公司内部审计业务，针对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四）信息系统与沟通

财务公司信息系统主要是为成员单位提供资金结算服务和公司信贷管理、会计核算等。目前财务公司信息化系统运行稳定正常。财务公司制订了《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计算机管理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信息系统业务连续性及系统故障应急管理办法》、《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等多项管理制度，满足财务公司业务核算和规范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

财务公司内部有充分畅通的横向沟通渠道，横向信息传递完整、及时，并能提供有关人员履行其职责所需的充分信息。财务公司定期召开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以及监事会监督有关事项，就财务公司业务发展、外部风险以及内部管理等事项进行沟通，确保信息沟通的有效、顺畅。

（五）监督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稽核制度，设立审计稽核部，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建立内部审计事务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对财务公司的经济活动全程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针对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风险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发现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财务公司2025年聘请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将审计结果向董事会报告。2025年年报经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新联谊审字（2026）第100015号）。

（六）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于报告期末未发生较大变化。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财务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其中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65%，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10%，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西王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含5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总计10亿元人民币。上述股东单位均已足额缴纳出资款项。该出资事项已经山东鉴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于2015年12月4日出具《验资报告》（鲁鉴鑫验字（2015）第24号）。

因财务公司发展规划和业务开展的需要，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东监管局）批准，2016年12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亿元，增资部分由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全部以货币方式出资。增资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前后共计出资16.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2.5%。增资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0亿元人民币变更为20亿元人民币，最新股本结构如下：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6.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2.5%；

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5%；

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5%；

西王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亿元，占注册资本的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出资0.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2.5%。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财务公司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7,688.70万元，存放同业款项112.7万元；财务公司实现利息收入992.95万元，实现经营利润13.48万元，实现税后净利润9.36万元。财务公司已开展吸收存款、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等各项主要业务。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405,710.09万元，净资产233,677.48万元。

（二）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

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

（三）监管指标

经审查，未发现财务公司有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

经财务公司告知，半年末财务公司贷款比例113.95%，较年初增加0.1%；票据承兑余额是存放同业余额的329.32倍，较年初增加230.67倍。虽未能满足监管要求，目前正在持续优化整改。

根据《公司在西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公司针对上述情况定期与财务公司管理层召开会议，及时了解资金情况，并敦促财务公司提供详细说明，落实各项化解风险措施和责任，财务公司声明上述情况不影响正常运营。

（四）本公司存贷款情况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 本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6年6月30日, 公司存放财务公司款项为人民币14.98亿元, 公司在西王财务公司存款能否全部收回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不断跟踪、督促财务公司尽快采取有效措施保障上市公司存款资金的安全性及流动性, 努力为上市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做好服务保障。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